第一屆美甲師優秀選2014

【比賽簡介】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自2009年起開辦美容美甲系列課程。美甲行業發展前景一直被看好，其優勢在於投資額小、利潤空間大、見效快、經營方式靈活，有利創業。另一方面，美甲師亦可以向美甲彩繪藝術設計師、美甲技能培訓師、美甲學校教師等方向發展。為推廣美甲行業及鼓勵更多美甲課程畢業學員互相交流、提升技術，信義會特舉辦「美甲師優秀選」比賽，讓美甲課程畢業學員展現創意，大顯身手。

【比賽形式】

比賽分初賽及決賽，初賽的6位入圍參賽者將於2014年5月24日(星期六)上午在嘉湖銀座「增值．愛美麗」培訓就業嘉年華參加總決賽，即場完成一套5隻的甲片。入圍名單將於4月中於「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Facebook專頁公佈。入圍參賽者將獲專人以電話及電郵通知。

【參加辦法】

參加者須修讀過由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開辦過的美甲系列課程，並須需提交一套5隻甲片(半甲片)，連同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親身遞交或郵寄至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報名。

郵寄作品: 請在信封面請註明「參加第一屆美甲師優秀選」

初賽之參賽作品將被上載於「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Facebook專頁供公眾投票。

【截止日期】

遞交作品: 2014年4月8日(星期二)

網上截止投票﹕2014年4月21日(星期一)

入圍名單公佈﹕ 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

【比賽主題及評審標準】

 【初賽】

完成一套5隻甲片(半甲片)

主題: 「愛的呼喚」

作品規格: Gel甲及彩繪、裝飾物(閃石、水果片、珍珠等等)不可超過甲面20%

使用物料: Gel及丙烯顏料、裝飾物(閃石、水果片、珍珠等等)

評審準則:

 (1) Facebook投票 30%

 (2) 主題表達及原創性 30%

 (3) 整體設計 10%

 (4) 顏色配搭 10%

 (5) 甲藝技巧 10%

 (6) 創意、視覺效果及飾物配搭 10%

【決賽】

 即場完成一套5隻甲片(半甲片)

決賽日期: 2014年5月24日(星期六)

主題: 「愛．美麗」

時間: 90分鐘

參賽規格: 配合主題、個人原創性、不能有參考圖、只用甲挫(不可用 打磨機)、自選甲片(由大會提供)、Gel甲及彩繪、裝飾物(閃石、水果片、珍珠等等)不可超過20%

使用材料: 透明Gel、顏色Gel、丙烯顏料、閃粉、

裝飾物(閃石、水果片、珍珠等等)

評審準則:

 (1) 現場投票 20%

 (2) 主題表達及原創性 20%

 (3) 整體設計 10%

 (4) 顏色配搭 10%

 (5) 甲藝技巧 10%

 (6) 打磨效果 10%

 (7) 創意、視覺效果及飾物配搭 10%

 (8) 難度 10%

【獎項】

 冠軍1名–雙人來回台北機票(不含稅項及雜費)乙份 (約值$3,500)

亞軍1名–美甲療程及甲油套裝乙份 (約值$1,060)

季軍1名 - 專業美甲用品及甲油套裝乙份 (約值$620)

另設最佳原創大獎1名，可獲頒發奬狀及禮品。

主辦機構：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

贊助機構：　綽盈發展（亞洲）有限公司、Fashion Nail, Nail Kiosk Company

查詢電話: 2612 1221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細則及條款：

1. 參賽作品必須是參賽者原創作品，從未參加任何比賽或向公眾發表。如作品牽涉抄襲行為， 參賽者亦會被立刻取消資格

2. 所有作品均不得侵犯他人版權。主辦機構不會為任何形式的侵權行為負上任何賠償及責任。如參賽者被發現有任何侵犯第三者版權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版權、商標、專利、商業秘密、私隱或其他個人或所有權。將被立刻取消資格

3. 所有作品無論入選與否，均不會退還

4. 評審結果以主辦機構之決定為最後決定

5. 主辦機構擁有參賽作品的版權 (無論入選與否) (包括但不限於複製、保存或以任何形式處理任何參賽作品)，以及可於比賽期間或之後使用該參賽作品作宣傳用途或公開展出 (包括但不限於上載網站)，而毋須取得參加者的同意或向其支付任何費用

6. 主辦機構有權修改、發表、使用及公開展出任何參賽作品(包括實物展示及上載網站)而毋須取得參賽者的同意或向其支付任何費用

7. 主辦機構保留修改比賽規則的權利

8. 初賽網上投票：2014年4月21日晚上23:59分截止

9. 任何與是次活動主題無關的帖子將會被移除而不會另行通知

10. 本活動的參加者了解並願意遵守主辦機構訂立的活動條款及細則；如有違反規定及造假者，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任何領獎資格。

11. 主辦機構有權拒絕及取消任何作品之參賽資格而毋須任何解釋

12. 主辦機構有權暫停、修訂或更改此等條款及關於此次活動的各項安排，並可隨時取消或中止活動，事先毋須就此發出通知，亦不須為此承擔任何責任。

13. 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妥善處理並僅用於是次比賽(包括但不限於用作確認資料、聯絡及公佈得獎之用)，有關資料將受到嚴格保密，並儲存於安全地方。本會循此途徑收集的個人資料，除作上述用途外，將不會以任何形式出售、租借及轉讓予任何人士或組織

14. 如 閣下反對本會將 閣下的個人資料作上述用途，請致電或電郵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電話:2612 1221 /電郵:gtc@elchk.org.hk)聯絡本會。

15. 上述活動細則，僅限於是次活動專用。如有任何爭議，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恩培訓及發展中心保留最終決定權。